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FUJIAN YONGAN FORESTRY (GROUP) JOINT-STOCK CO.,LTD.

二 一 一 年
半 年 度 报 告

中国 福建

目 录

一、 公司基本情况	3
二、 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4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6
四、 董事会报告	6
五、 重要事项	8
六、 财务报告	12
七、 备查文件	89

重要提示：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 7 名董事亲自出席公司本次董事会。林建平董事因出差授权吴景贤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木云飙董事因出差授权张凤玺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

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公司董事长吴景贤、总经理董永平、财务总监陈振宗、财务部经理杨建志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公司简介

- 1、公司中文名称：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缩写：永安林业）
公司英文名称：FUJIAN YONGAN FORESTRY (GROUP) JOINT —STOCK CO. , LTD.（缩写：YONGAN FORESTRY）
- 2、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景贤
公司总经理：董永平
- 3、公司董事会秘书：谢 红
联系地址：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 819 号
电 话：(0598)3600083
传 真：(0598)3633415
电子信箱：stock@yonglin.com
公司证券事务授权代表：黄 荣
联系地址：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 819 号
电 话：(0598)3614875
传 真：(0598)3633415
电子信箱：stock@yonglin.com
- 4、公司办公（注册）地址：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 819 号
邮 编：366000
公司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yonglin.com>
公司电子信箱：info@yonglin.com
- 5、公司选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
中国证监会指定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置备地点：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 6、公司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永安林业
股票代码：000663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期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570,457,618.07	1,521,575,352.80	3.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91,929,674.37	401,103,514.64	-2.29%
股本（股）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93	1.98	-2.53%
	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23,214,944.27	125,035,065.23	-1.46%
营业利润（元）	-12,052,379.27	-13,597,190.36	11.36%
利润总额（元）	-11,922,280.37	-11,563,062.79	-3.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422,961.93	-12,467,482.36	-7.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3,553,060.83	-19,266,473.31	29.6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0.0615	-7.6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62	-0.0615	-7.6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9%	-3.06%	-0.3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2%	-4.73%	1.3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735,334.49	26,976,028.62	-202.8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14	0.13	-20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发生大幅变动的的原因是报告期存货增加。

本报告期扣除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如下：

单位：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98.90	
合计	130,098.90	-

三、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国内外会计准则差异情况。

（二）股本变动和主要股东持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72711	17.69%				-13,498	-13,498	35859213	17.6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2440000	16.00%						32440000	16.00%
3、其他内资持股	3417550	1.69%						3417550	1.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400000	1.68%						3400000	1.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50	0.01%						17550	0.01%
4、外资持股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5、高管股份	15161	0.01%				-13498	-13498	1663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6887569	82.31%				+13498	+13498	166901067	82.31%
1、人民币普通股	166887569	82.31%				+13498	+13498	166901067	82.3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202,760,280	100.00%						202,760,280	100.00%

说明：有限售条件股份减少及无限售条件股份增加的原因是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规定，公司离任高管谢益林解冻数量11006股，公司离任监事林惠琴解冻数量1937股，公司现任高管黄忠明解冻数量555股。

2、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限售条件
1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32,440,000			股份质押
2	永安市林业建设投资公司	3,400,000			股份冻结
3	黄忠明	1,663			高管锁定股
4	董秀珍	2,340			IPO 前发行限售
5	黄碧玉	2,340			IPO 前发行限售
6	王平任	2,340			IPO 前发行限售
7	黄拔挺	4,680			IPO 前发行限售
8	巫力萍	4,680			IPO 前发行限售
9	王志斌	1,170			IPO 前发行限售

3、前 10 名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26,724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法人	32.00%	64,884,600	32,440,000	32,440,000	
永安市财政局	国家	9.19%	18,635,400	0	0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9%	11,121,700	0	0	
永安市林业建设投资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4,680,000	3,400,000	3,400,000	
三明市林业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1%	4,675,000	0	0	
李淑琴	境内自然人	0.71%	1,438,757	0	0	
黄江畔	境内自然人	0.31%	618,900	0	0	
黄素红	境内自然人	0.30%	606,413	0	0	
洪常英	境内自然人	0.30%	600,000	0	0	
杨涛	境内自然人	0.29%	597,700	0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32,444,600			人民币普通股		
永安市财政局	18,635,400			人民币普通股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11,121,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三明市林业总公司	4,6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李淑琴	1,438,757	人民币普通股
永安市林业建设投资公司	1,2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江畔	618,900	人民币普通股
黄素红	606,413	人民币普通股
洪常英	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杨涛	597,700	人民币普通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及永安市财政局所持股份均为国家所有。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存在的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说明：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报告期内持有股份数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无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成为公司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

2、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票变动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止日期	期初限售数量	期末限售数量	期末持股数量	变动原因
吴景贤	董事长	男	49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林青	副董事长	男	40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董永平	董事、总经理	男	49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洪波	独立董事	男	52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刘健	独立董事	男	48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张白	独立董事	男	52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木云飙	董事	男	41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张凤玺	董事	男	44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林建平	董事	男	45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叶家根	监事会主席	男	60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罗义彪	监事	男	49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王建衡	监事	男	42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苏世星	监事	男	52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黄旌	监事	女	43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谢红	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女	44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黄忠明	董事长特别助理	男	43	2010.11.29—2013.11.29	2218	1663	2218	无
陈邵	董事长特别助理	男	37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陈振宗	财务总监	男	40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吴祖顺	总工程师	男	48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蒋国椿	投资总监	男	60	2010.11.29—2013.11.29	0	0	0	无
合计					2218	1663	2218	

2、报告期内公司无新聘或解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四）董事会报告

1、报告期内经营情况

(一)公司主营业务范围及其经营状况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包括：木（竹）材采运、加工，林化产品制造。

2011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2321.49万元，同比降低1.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净利润-1342万元，同比下降7.66%，基本每股收益-0.0662元。木材产量1.95万m³，销量1.78万m³，营业收入1380.46万元；中纤板产量4.65万，销量4.27万，营业收入6088.03万元；甲醛产量1.61万吨，销量1.63万吨，营业收入2059.15万元。

今年以来，受国家房地产调控政策及出口汇率政策影响，木材及家具行业国内需求不旺，产品出口形势严峻。2010年11月，福建省林业厅发布了《关于暂停天然林采伐的紧急通知》，同月，省委省政府发布了《关于加快造林绿化推进森林福建建设的通知》，该政策对公司2011年至2013年木材生产及人造板木质原料收购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公司经营业绩面临巨大压力。面对上述形势，公司积极采取措施，坚持“以森林资源为基础，以人造板为龙头”的产业发展战略，内部挖潜，降低成本费用，利用新投产三期生产线的设备优势，积极开发加长加宽异形中纤板等新产品，提高市场竞争力。研究开发低密度产品，降低木质原料消耗量，节约生产成本。同时，抓好配套的速生丰产桉树林建设，扩大木质原料的收购半径，保证三期生产线所需木质原料的供应。充分利用公司林地资源的优势，积极探索森林资源非木质利用产业项目，减少林业政策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的不利影响。

2011年上半年，公司营业收入、营业利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变化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	重大变化说明
营业收入	123214944.27	125035065.23	-1.46%	未发生重大变化
营业利润	-12052379.27	-13597190.36	11.36%	未发生重大变化
净利润	-11927755.10	-11580289.80	-3.00%	未发生重大变化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22961.93	-12467482.36	-7.66%	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及营业利润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或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林业	3,825.24	1,721.52	55.00%	45.63%	11.55%	13.75%
人造板制造业	6,122.84	6,380.00	-4.20%	-26.57%	-16.76%	-12.28%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木材	3,825.24	1,721.52	55.00%	45.63%	11.55%	13.75%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6,122.84	6,380.00	-4.20%	-26.57%	-16.76%	-12.28%

毛利率同比增减变动原因说明：林业及木材毛利率同比增加的原因是因限伐政策导致木材销价上涨；人造板制造业及木材二次加工产品毛利率同比减少的原因是因限伐政策导致木质原料价格上涨，成本增加。

(三)营业收入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国内	12321.49	-0.31%
国外	0	-100%

报告期内国外营业收入大幅变动的原因是受汇率政策影响，人民币持续升

值，产品出口受阻。

(四)报告期内利润构成与上年度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原因：

(五)报告期内主营业务及其结构未发生重大变化；

(六)报告期内主营业务赢利能力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报告期内无对公司利润产生重大影响的其他业务经营活动；

(八)报告期内来源于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10%以上事项：

参股公司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贡献的投资收益		220.8 万元 (2010 实现, 2011 分配)	占上市公司净利润的比重	-16.45%
参股公司	经营范围	经中国人民银行批准的商业银行业务		
	净利润	1852058.22 万元 (2010 年度实现)		

2、报告期内投资情况

(一)本报告期内无募集资金投资使用情况；

(二)本报告期内重大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公司 2008 年 5 月 15 日 200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1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改扩建工程及配套 16 万亩速生桉树原料林基地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投资建设 21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改扩建工程及配套 16 万亩速生桉树原料林基地项目。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已建成投产，完成投资 50974.21 万元，2011 年 1-6 月实现利润-158.87 万元。

3、公司未对上年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本年度经营计划作出修改；

4、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五) 重要事项

1、公司已按照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深交所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公司 2010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公司敏感信息排查管理制度》及《公司关于开展规范财务会计基础工作专项活动的自查报告》等。目前，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有关文件的要求基本不存在差异。

2、报告期内公司无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及发行新股方案。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决定：公司 2011 年半年度不分配，也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3、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公司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4、公司投资其他上市公司、参股商业银行、证券公司、保险公司、信托公司和期货公司等金融企业股权，以及参股拟上市公司等投资情况。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

单位：元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0103	青山纸业	1,800,000.00	0.23%	10,008,000.00	0	1026000.00	可供出售	购买

							金融资产	
601166	兴业银行	8,240,000.00	0.08%	116,467,200.00	0	770400.00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受让
601818	光大银行	10,725,000.00	0.07%	18,876,690.28	0	2452721.66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受让
合计		20,765,000.00	-	145,351,890.28	0	4249121.66	-	-

5、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资产收购、出售及企业合并事项。

6、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一)本公司报告期内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方：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交易内容：木材二次加工产品销售

定价原则及交易价格：按照公司正常的指导价格执行，价格随行就市，如有变动，由双方共同协商。

交易金额：27620386.53 元人民币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45.11%

结算方式：转账结算

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该项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利润的影响不大。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实际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按产品或劳务等进一步划分	关联方	预计2011年度金额	2011年1-6月金额
租赁经营	公司蓝豹分公司资产租赁经营权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90	90
产品购销	防潮高密度板、地板购销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4800	2762.04
承包经营	公司福庄采育场森林资源独立承包经营权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600	300

(二)本公司报告期内无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三)公司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来往、担保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应收账款 14529755.04 元，属经营性占用；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应收帐款 3000000.00 元，属经营性占用；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 2247897.19 元，其中：2000000.00 元属经营性占用，247897.19 元属非经营性占用，为代垫费用，对公司无影响；本公司欠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7177191.71 元，为往来款项，属非经营性占用。

2005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为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申请的 34760 万元贷款提供担保，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6488.46 万股中的 3244 万股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公告刊登于 2005 年 3 月 31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

2011 年 4 月 2 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为本公司向厦门交通银行申请的 2000 万元人民币贷款提供担保，担保期限至 2011 年 10 月 2 日。

7、报告期内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交易、托管、承包、租赁其他公司资产或其他公司托管、承包、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根据公司 2008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07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将公司福庄采育场森林资源委托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08 年 4 月 22 日及 7 月 22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关联交易公告”和“关联交易进展公告”。）及公司 2011 年 5 月 6 日召开的 2010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继续将公司福庄采育场森林资源委托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承包经营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 2011 年 3 月 26 日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告”。），报告期内，公司福庄采育场森林资源由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经营。

根据公司 2009 年 5 月 16 日召开的 2008 年度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的《关于将蓝豹分公司资产租赁给福建省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的议案》（内容详见 2009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证券时报》的“关联交易公告”），报告期内，公司蓝豹分公司资产由福建省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经营。

(二)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担保合同事项：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0.2.26(2010-003)	2,000.00	2010 年 02 月 23 日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至 2011.2.23	是	否
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0.12.2(2010-027)	4,500.00	2010 年 11 月 29 日	4,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至 2011.11.28	否	否
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011.5.20(2011-016)	4,500.00	2011 年 05 月 17 日	3,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至 2012.5.17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9,00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9,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9,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7,500.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和 编号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 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0.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		9,0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		9,5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9,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7,500.00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19.14%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上述担保中未发现有明显迹象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重大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事项。

8、公司或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含 5%）的股东无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持续到报告期的承诺事项。

9、公司 2011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报告期内，公司未更换会计师事务所。

10、报告期内，不存在公司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受有权机关调查、司法纪检部门采取强制措施、被移送司法机关或追究刑事责任、中国证监会稽查、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证券市场禁入、通报批评、证券市场禁入、认定为不适当人选、被其他行政管理部门处罚及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

10、报告期内公司无接待调研及采访等相关情况

11、独立董事对公司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对外担保情况的专项说明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要求，本董事对公司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情况和公司对外担保情况发表如下专项说明和独立意见：

一、专项说明

1、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占用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应收账款 14529755.04 元，属经营性占用；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应收帐款 3000000.00 元，属经营性占用；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 2247897.19 元，其中：2000000.00 元属经营性占用，247897.19 元属非经营性占用；本公司欠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7177191.71 元，属非经营性占用。

2、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对外担保 7500 万元，全部为与外部相互担保贷款。

二、独立意见

本董事认为：

1、对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本独立董事将督促公司按时收回上税款项。

2、公司没有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公司持股 50%以下的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占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净资产的 19.14%，未发现有迹象表明公司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担保事项。

独立董事：洪 波

刘 健

张 白

2011 年 8 月 25 日

12、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信息披露索引如下：

公司 2010 年度业绩预告刊登于 2011 年 1 月 27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重大事项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1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10 年度报告摘要、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告、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书刊登于 2011 年 3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业绩预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15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6 日的《证券时报》；

关于召开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4 月 29 日的《证券时报》；

关于 2010 年度报告的更正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6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7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告及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5 月 20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关于召开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24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澄清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28 日的《证券时报》；

公司为他人提供担保公告刊登于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证券时报》。

上述公告内容均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1、会计报表

资产负债表

2011年6月30日

会企1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41,614,578.19	74,808,672.29	35,161,491.57	61,081,058.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五、（二）		24,106,327.63	4,923,845.32	24,106,327.63	4,923,845.32
应收账款	五、（三）	十一、 （一）	19,063,657.16	33,408,757.26	18,813,311.04	34,412,208.04
预付款项	五、（四）		13,265,943.21	7,567,469.06	12,715,171.02	7,491,261.62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4,617,376.39	4,548,417.19
其他应收款	五、（五）	十一、 （二）	26,564,352.74	22,111,647.68	26,033,126.83	22,204,402.87
存货	五、（六）		604,589,362.69	556,872,430.85	506,088,705.25	458,322,452.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729,204,221.62	699,692,822.46	627,535,509.73	592,983,645.11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七）		145,351,890.28	139,686,394.74	145,351,890.28	139,686,394.74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五、（九）	十一、 （三）	56,811,615.46	56,811,615.46	132,845,865.46	132,845,865.46
投资性房地产	五、（十）		50,032,643.27	51,193,521.17	50,032,643.27	51,193,521.17
固定资产	五、（十一）		475,748,637.06	128,570,922.41	474,850,660.82	127,715,243.24
在建工程	五、（十二）		4,302,350.32	362,568,739.74	4,302,350.32	362,568,739.74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五、（十三）		13,074,477.82	13,455,212.02	13,074,477.82	13,455,212.0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五、(十四)		57,738,282.85	31,395,877.47	57,738,282.85	31,395,877.47
开发支出						
长期待摊费用	五、(十五)		175,033.25	181,781.19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公益性生物资产	五、(十六)		38,018,466.14	38,018,466.14	38,018,466.14	38,018,466.1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41,253,396.45	821,882,530.34	916,214,636.96	896,879,319.98
资产总计			1,570,457,618.07	1,521,575,352.80	1,543,750,146.69	1,489,862,965.09

资产负债表 (续)

2011年6月30日

会企1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司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九)		435,000,000.00	382,426,885.95	435,000,000.00	382,426,885.95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二十)		37,876,302.02	31,784,587.20	38,099,511.46	30,848,871.26
预收款项	五、(二十一)		34,157,511.14	22,622,256.99	27,513,835.79	12,184,886.51
应付职工薪酬	五、(二十二)		7,825,024.80	7,353,443.22	6,978,924.86	6,750,841.79
应交税费	五、(二十三)		-29,938,609.71	-33,051,593.90	-29,957,357.54	-33,094,620.79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五、(二十四)		171,446.00	171,446.00	171,446.00	171,446.00
其他应付款	五、(二十五)		56,046,373.54	59,360,003.66	72,403,947.61	79,362,243.1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二十六)		60,707,400.00	47,934,050.00	60,707,400.00	47,934,050.00
其他流动负债	五、(二十七)		887,499.22	2,727,000.00	887,499.22	2,727,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602,732,947.01	521,328,079.12	611,805,207.40	529,311,603.9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二十八)		506,146,600.00	527,919,950.00	506,146,600.00	527,919,950.00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五、(二十九)		3,472,063.93	4,779,787.68	5,439,562.40	5,411,479.09
递延收益	五、(三十)		12,595,561.37	12,954,319.45	12,595,561.37	12,954,319.45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三十一)		27,546,722.57	26,130,348.69	27,546,722.57	26,130,348.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9,760,947.87	571,784,405.82	551,728,446.34	572,416,097.23
负债合计			1,152,493,894.88	1,093,112,484.94	1,163,533,653.74	1,101,727,701.14
股东权益：						
股本	五、(三十二)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资本公积	五、(三十三)		174,632,914.62	170,383,792.96	174,632,914.62	170,383,792.96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五、(三十四)		16,991,234.63	16,991,234.63	16,991,234.63	16,991,234.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三十五)		-2,454,754.88	10,968,207.05	-14,167,936.30	-2,000,043.6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391,929,674.37	401,103,514.64	380,216,492.95	388,135,263.95
少数股东权益			26,034,048.82	27,359,353.22		
股东权益合计			417,963,723.19	428,462,867.86	380,216,492.95	388,135,263.95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570,457,618.07	1,521,575,352.80	1,543,750,146.69	1,489,862,965.09

利 润 表

2011 年度 06 月

会企 02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合并		母公司	
	合 并	母 公 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34	47	123,214,944.27	125,035,065.23	111,370,979.29	118,093,885.90
营业总成本			138,975,323.54	140,586,074.03	130,345,930.05	134,716,687.65
减：营业成本	34	47	96,595,201.04	105,143,060.61	91,518,892.52	102,707,915.75
营业税金及附加	35		1,567,509.90	414,257.80	1,490,273.76	334,905.60
销售费用			2,445,396.81	4,057,322.68	2,376,517.99	4,013,593.42
管理费用			19,549,098.09	19,077,744.36	16,130,908.32	15,847,217.99
财务费用	36		17,213,385.06	10,343,541.91	17,267,502.20	10,376,534.21
资产减值损失	37		1,604,732.64	1,550,146.67	1,561,835.26	1,436,520.6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	48	3,708,000.00	1,953,818.44	6,676,959.20	1,953,818.44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2,052,379.27	-13,597,190.36	-12,297,991.56	-14,668,983.31
加：营业外收入	39		130,098.90	2,359,105.06	130,098.90	2,346,848.00
减：营业外支出	40		-	324,977.49	-	324,775.4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	-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922,280.37	-11,563,062.79	-12,167,892.66	-12,646,910.80
减：所得税费用	41		5,474.73	17,227.01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927,755.10	-11,580,289.80	-12,167,892.66	-12,646,910.8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422,961.93	-12,467,482.36	-	-
少数股东损益	42		1,495,206.83	887,192.56	-	-
五、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662	-0.0615	-0.0600	-0.062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662	-0.0615	-0.0600	-0.0624
六、其他综合收益			4,249,121.66	-52,206,000.00	4,249,121.66	-52,206,00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78,633.44	-63,786,289.80	-7,918,771.00	-64,852,910.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173,840.27	-64,673,482.36	-7,918,771.00	-64,852,910.8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495,206.83	887,192.56	-	-

现金流量表

2011 年度 6 月

会企 03 表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合并		母公司	
	合并	母公 司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4,788,122.08	138,876,103.65	135,992,303.46	129,323,538.81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43,848.92	-	4,343,848.92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A		711,048.00	4,818,682.00	711,048.00	6,331,341.0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9,843,019.00	143,694,785.65	141,047,200.38	135,654,879.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8,043,182.95	80,656,865.24	129,295,631.33	76,678,724.6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41,659.64	19,043,876.94	18,454,810.90	16,481,001.9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458,939.67	5,909,688.13	4,324,935.48	5,799,377.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3)-B		13,734,571.23	11,108,326.72	12,404,406.37	10,134,792.6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7,578,353.49	116,718,757.03	164,479,784.08	109,093,896.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334.49	26,976,028.62	-23,432,583.70	26,560,983.1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208,000.00	2,000,000.00	5,108,000.00	4,929,207.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8,804.06	-	8,804.0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53,818.44	-	153,818.44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000,000.00	-	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8,000.00	3,162,622.50	5,108,000.00	6,091,830.3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351,256.44	208,492,489.11	30,225,362.44	208,492,489.1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020,000.00	-	1,02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351,256.44	209,512,489.11	30,225,362.44	209,512,489.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143,256.44	-206,349,866.61	-25,117,362.44	-203,420,658.8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9,000,000.00	400,917,990.00	279,000,000.00	400,917,99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242,100.00	480,000.00	21,242,100.00	48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0,242,100.00	401,397,990.00	300,242,100.00	401,397,99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36,487,904.44	248,500,000.00	236,487,904.44	248,5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213,385.06	21,448,060.40	17,267,502.20	21,448,060.4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701,289.50	269,948,060.40	253,755,406.64	269,948,060.4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540,810.50	131,449,929.60	46,486,693.36	131,449,929.6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7,780.43	-47,923,908.39	-2,063,252.78	-45,409,746.0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952,358.62	86,362,542.94	37,224,744.35	73,478,536.9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3-(2)		41,614,578.19	38,438,634.55	35,161,491.57	28,068,790.9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10,968,207.05		27,359,353.22	428,462,867.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10,968,207.05		27,359,353.22	428,462,867.8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4,249,121.66					-13,422,961.93		-1,325,304.40	-10,499,144.67
(一) 净利润							-13,422,961.93		1,495,206.83	-11,927,755.10
(二) 其他综合收益		4,249,121.66			-					4,249,121.66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49,121.66					-13,422,961.93		1,495,206.83	-7,678,633.44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 利润分配					-		-		-2,820,511.23	-2,820,511.23
1. 提取盈余公积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股东的分配									-2,820,511.23	-2,820,511.23
4. 其他										
(五)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六) 专项储备										
1. 本年提取										
2. 本年使用										
(七)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4,632,914.62			16,991,234.63		-2,454,754.88		26,034,048.82	417,963,723.19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220,314,746.91			16,247,562.25		3,409,899.39		26,924,471.02	469,656,959.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2,760,280.00	220,314,746.91			16,247,562.25		3,409,899.39		26,924,471.02	469,656,959.57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930,953.95			743,672.38		7,558,307.66		434,882.20	-41,194,091.71
（一）净利润							8,301,980.04		3,146,024.28	11,448,004.3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9,930,953.95								-49,930,953.95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930,953.95					8,301,980.04		3,146,024.28	-38,482,949.6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43,672.38		-743,672.38		-2,711,142.08	-2,711,142.08
1.提取盈余公积					743,672.38		-743,672.38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2,711,142.08	-2,711,142.08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10,968,207.05		27,359,353.22	428,462,867.86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2,000,043.64		388,135,263.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2,000,043.64		388,135,263.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249,121.66			-		-12,167,892.66		-7,918,771.00
（一）净利润							-12,167,892.66		-12,167,892.66
（二）其他综合收益		4,249,121.66							4,249,121.66
上述（一）和（二）小计		4,249,121.66					-12,167,892.66		-7,918,771.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4,632,914.62			16,991,234.63		-14,167,936.30		380,216,492.95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2011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股东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220,314,746.91		16,247,562.25		-8,693,095.08		430,629,494.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		-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202,760,280.00	220,314,746.91		16,247,562.25		-8,693,095.08		430,629,494.0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9,930,953.95		743,672.58		6,693,051.44		-42,494,230.13
（一）净利润						7,436,723.82		7,436,723.82
（二）其他综合收益		-49,930,953.95						-49,930,953.95
上述（一）和（二）小计		-49,930,953.95				7,436,723.82		-42,494,230.1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743,672.38		-743,672.38		
1．提取盈余公积				743,672.38		-743,672.38		-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储备								
1．本年提取								
2．本年使用								
（七）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202,760,280.00	170,383,792.96		16,991,234.63		-2,000,043.64		388,135,263.95

2、会计报表附注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一) 历史沿革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系经福建省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闽体改(1993)132号文批准成立,在重组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及永安市林产化工厂资产的基础上,吸收其他法人和内部职工入股定向募集设立,初始注册资本为4,353万元,为全国首家林业综合性股份制企业。本公司于1996年11月2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1,950万股社会公众股(每股面值1元,溢价4元)后,股本增加至人民币6,303万元。经1997年每10股派送1股股利,并用资本公积按10:7的比例转增股本;1998年每10股派送3股股利,并按10:2.307692的比例配售新股(每股配股价8.70元)后,本公司股本增加至人民币16,723.26万元。2006年8月,经福建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并经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公司实施了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即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即社会公众股股东)定向转增3,552.768万股。截至2011年6月30日止,本公司总股本为20,276.028万元。

(二) 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及公司住址

本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50000100019266,法定代表人为吴景贤。本公司目前住址为:福建省永安市燕江东路819号。

(三) 行业性质及经营范围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林业及林产品加工业,本公司经营范围为:(1)木(竹)材采运、加工;(2)家具、食品、林产化工产品制造;(3)林业、农业、畜牧业、生产服务业等。

(四) 主要产品

本公司主要产品包括:原木、高密度纤维板、中密度纤维板、甲醛、胶粘剂等。

(五) 组织架构

本公司设立了相应的组织机构:除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外,还设置了人力资源部、信息管理部、财务部、证券部、法律事务部、行政部等相关职能部门以及森林经营分公司、永安人造板厂等9个分公司(事业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二、公司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

制财务报表。编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的财务报表需要使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影响到财务报告日的资产、负债和或有负债的披露，以及报告期间的收入和费用。

（二）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11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四）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例如，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的部分，下同）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

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将拥有实际控制权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 - 合并财务报表》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合并时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和往来业已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是一体化存续下来的,对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进行调整,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

(七)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合为人民币记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除属于与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外,其余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业务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九) 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相关说明见本附注二之(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及子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为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按照取得时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在持有该等金融资产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将该等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该等金融资产时,该等金融资产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指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即本公司没有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取得时的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或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本公司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资产负债表日,可供出售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和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收益。

(3) 其他金融负债

本公司的其他金融负债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金融负债。主要包括因购买商品产生的应付账款、长期应付款等。其他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特定相关的参数。

3、金融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

对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果其公允价值出现持续大幅度下降,且预期该下降为非暂时性的,则根据其初始投资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及当期公允价值后的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在计提减值损失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资产减值损失”。

（十）应收款项

本公司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按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入账金额。凡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清偿程序清偿后仍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实无法收回;或因债务人逾期未能履行偿债义务,经法定程序审核批准,该等应收账款列为坏账损失。

本公司收回应收款项时,将取得的价款和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期末余额大于 50 万元(含 50 万元)的应收款项,确定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经测试发生了减值的,按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除有确凿证据表明不存在减值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外,对单项测试未减值的应收款项,汇同对单项金额非重大的应收款项,按类似的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再按这些应收款项组合在资产负债表日余额的一定比例计算确定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2、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本公司将应收款项按款项性质分为:组合 1,销售货款及其他;组合 2,房租押金、及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单位的应收款项。对组合 1 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对组合 2 不计提坏账准备,若有证据表明该等应收款项存在减值,则采用个别认定法计提坏账准备;按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以账龄为风险特征划分信用风险组合,具体提取比例如下:

账 龄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销售货款及其他	6.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房租押金、合并报表范围核算单位的应收款项	0	0	0	0	0	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对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个别信用风险特征明显不同,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实际情况,本公司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并据此计提相应的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被淘汰、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导致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以及承揽工程预计存在的亏损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或类别）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其中：对于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本公司定期对存货进行清查，盘盈利得和盘亏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二）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的投资、对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计量参见本附注二之（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均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对子公司的投资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

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因市价持续下跌或被投资单位经营状况恶化等原因使长期股权投资存在减值迹象时，根据单项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长期股权投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三）投资性房地产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土地使用权	50	0	2.00%
房屋建筑物	20-35	5.00%	4.75-2.71%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

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资产负债表日，若单项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四）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同时满足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和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条件的，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的固定资产类别、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35	5.00%	4.75~2.71%
机器设备	10~20	5.00%	9.5~4.75%
运输工具	10	5.00%	9.50%
电子及办公设备	5	5.00%	19.00%
其他设备	10	5.00%	9.50%

3、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固定资产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若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固定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其他说明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五）在建工程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机器设备生产线及房屋建筑物等。

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定其成本，并计提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建工程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工程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在建工程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六）借款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资本化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

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十七) 生物资产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消耗性生物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消耗性生物资产均为林木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包括竹林和果树林,公益性生物资产为生态公益林。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 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 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的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林木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营造的消耗性生物资产和公益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郁闭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资本化利息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自行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造林费、抚育费、营林设施费、良种试验费、调查设计费、资本化利息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

本公司生物资产在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种植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于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采伐时按照其账面价值结转成本,结转成本的方法包括加权平均法、个别计价法。

本公司对生产性生物资产计提折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本公司根据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性质、使用情况和有关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确定其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生产性生物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将进行相应的调整。

本公司生产性生物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竹林	30		3.33%

生产性生物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果树林	10		10.00%

本公司公益性林木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林木资产和生产性林木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林木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林木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林木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林木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公益性林木资产不计提减值准备。

林木资产转变用途后的成本按转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林木资产出售、毁损、盘亏时,将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及相关税费后的余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房屋使用权、软件、专利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摊销方法	备注
土地使用权	受益年限	平均年限法	
软件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未规定的按 5 年)	平均年限法	随同计算机购入的软件计入固定资产价值
其他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年限或受益年限 (未规定的按 10 年)	平均年限法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九) 预计负债

本公司发生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并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在资产负债表中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

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二十）收入

1、销售商品

本公司销售的商品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金额确认销售商品收入：（1）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同时满足上述收入确认原则的情况下，本公司在商品已经发出，客户确认并同意结算，且货款已收或预计可以收回后确认相关商品销售收入。

2、劳务收入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公司根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完工百分比）。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本公司在与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和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利息收入按使用货币资金的使用时间和适用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二十一）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本公司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

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的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核算。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差异的,按照规定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在无法明确估计可抵扣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不确认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予以确认,但同时满足能够控制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不予确认;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即在可预见的将来有处置该项投资的明确计划,且预计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除了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以外,还有足够的投资收益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时,予以确认。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除企业合并、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产生的所得税外,本公司将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年度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二十四)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年度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三、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1、流转税及附加税费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3%、5%	
增值税	销售商品增值额	0%、13%、17%	见注(二)之1

税目	纳税（费）基础	税（费）率	备注
城建税	应交流转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额	4%	
堤防维护费	应税营业额	0.07%~0.1%	

2、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3、房产税

房产税以房产原值的 75%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或以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税率为 12%。

4、个人所得税

员工个人所得税由本公司代扣代缴。

（二）税收优惠及批文

1、增值税的优惠政策

（1）根据永安市国家税务局“永国税发[2005]13 号”《关于加强木竹行业税收征管的通知》，本公司自营林木材销售不缴纳增值税，购并林杉木管护期满五年、松杂木管护期满十年的木材销售免征增值税，其余购并林木材销售增值税率为 13%；林化产品和木材加工产品销售增值税率为 17%。

2、企业所得税的优惠政策

（1）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的规定，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的所得，可以免征、减征企业所得税。本公司种植林木、林木种子和苗木作物及从事林木产品初加工取得的所得暂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2）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本公司使用枝丫材生产的中、高密度纤维板减按 90%计入收入总额。除上述收入减、免征企业所得税外，其他应税收入的企业所得税按 25%计缴。

四、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一）子公司情况

1、通过投资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主要经营范围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	漳平市	木材采运	3.900	谢益林	木(竹)材采运、

						加工等
永安佳盛伐区设计有限公司	子公司	永安市	伐区设计	10	许少洪	伐区调查设计
永安青山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永安市	木材检验	10	董永平	木材检验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是否合并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直接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公司	51.28%	51.28%	2,000	是	2,000	
永安佳盛伐区设计有限公司	80.00%	80.00%	8	是	8	
永安青山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80.00%	80.00%	8	是	8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0535911-X	2,393.39			
永安佳盛伐区设计有限公司		73804193-3	2.60			
永安青山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73804245-0	5.90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金额单位：万元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法人代表	经营范围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福建省连城县	木材采运 造林抚育	5,881.50	谢益林	木(竹)材采运、 加工、造林抚育等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期末实际出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是否合并	
	直接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公司	95%	95.0%	5,587.43		是	

子公司名称	企业类型	组织机构代码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	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冲减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本年亏损超过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后的余额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73566759-4	334.05		

(二) 合并范围发生变更的说明

本年度合并范围未发生变更。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一)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一、现金						
人民币			1,181,252.64			658,234.00
二、银行存款						
人民币			40,407,932.5			50,269,862.12
美元	539.79	6.4716	3,493.30	361.15	6.6227	2,391.78
欧元	52.03	9.3612	487.06	52.01	8.8065	458.03
银行存款小计			40,411,912.86			50,272,711.93
三、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1,412.69			23,877,726.36
合 计			41,614,578.19			74,808,672.29

(二)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

种 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106,327.63	4,923,845.32

注：期末不存在已贴现或质押的应收票据。

(三)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26,696.34	77.24%	1,648,726.60	9.10%	16,477,96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42,786.72	22.76%	2,757,099.30	51.60%	2,585,687.4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23,469,483.06	100.00%	4,405,825.90		19,063,657.16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4,347,300.52	93.28%	1,329,440.48	3.87%	33,017,860.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76,321.00	6.72%	2,085,423.78	84.21%	390,897.2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36,823,621.52	100.00%	3,414,864.26		33,408,757.26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675,469.41	50.08%	160,528.17	2,514,941.24
1-2年(含)	6,995.41	0.13%	699.54	6,295.87
2-3年(含)	35,909.71	0.67%	10,772.91	25,136.80
3-4年(含)	77,350.25	1.45%	38,675.12	38,675.13
4-5年(含)	3,191.92	0.06%	2,553.54	638.38
5年以上	2,543,870.02	47.61%	2,543,870.02	
合计	5,342,786.72	100.00%	2,757,099.30	2,585,687.42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310,898.28	12.55%	18,653.88	292,244.40
1-2年(含)	25,822.71	1.04%	2,582.27	23,240.44
2-3年(含)	87,437.25	3.53%	26,231.18	61,206.07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3—4年(含)	3,191.92	0.13%	1,595.96	1,595.96
4—5年(含)	63,051.72	2.55%	50,441.37	12,610.35
5年以上	1,985,919.12	80.20%	1,985,919.12	
合计	2,476,321.00	100.00%	2,085,423.78	390,897.2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529,755.04	871,785.30	6%	关联方经营性往来,账龄1年以内,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0,000.00	6%	账龄1年以内,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永安副基三公司	596,941.30	596,941.30	100%	账龄5年以上,难以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18,126,696.34	1,648,726.60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529,755.04	1年以内	61.91%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00.00	1年以内	12.78%
永安副基三公司	非关联方	596,941.30	5年以上	2.54%
永安森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899.18	5年以上	2.11%
三明市宏祥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5,645.53	1年以内	1.43%
合计		18,957,241.05		80.77%

(4)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529,755.04	61.91%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00.00	12.78%
合计		17,529,755.04	74.69%

(四)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分析列示如下：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604,737.04	95.02%	6,788,776.61	89.71%
1-2年(含)	545,722.05	4.11%	663,208.33	8.77%
2-3年(含)	0	0%	47,887.10	0.63%
3年以上	115,484.12	0.88%	67,597.02	0.89%
合计	13,265,943.21	100.00%	7,567,469.06	100.00%

(2) 期末预付款项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账面余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账龄	未结算原因
暂估三期设备税款	非关联方	1,354,072.10	10.21%	1年以内	暂估税款
永安亿力热电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80,910.91	8.15%	1年以内	预付蒸汽费
永安供电局	非关联方	827,867.90	6.24%	1年以内	预付电费
永安市爱民林业服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8,509.89	3.91%	1年以内	预付劳务费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89,395.00	3.69%	2年以内	软件调试未完成
合计		4,270,755.80	32.20%		

(3)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未及时结算原因
用友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89,395.00	1-2年	软件调试未完成

(4) 期末预付款项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五)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29,551.72	69.81%	1,469,340.25	6.76%	20,260,21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395,426.85	30.19%	3,091,285.58	32.90%	6,304,141.2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1,124,978.57	100.00%	4,560,625.83		26,564,352.7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402,032.64	82.23%	1,219,482.75	5.70%	20,182,549.8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623,725.62	17.77%	2,694,627.83	58.28%	1,929,097.7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6,025,758.26	100.00%	3,914,110.58		22,111,647.6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	--------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654,469.70	60.18%	339,268.19	5,315,201.51
1-2年(含)	630,991.12	6.72%	63,099.11	567,892.01
2-3年(含)	490,338.15	5.22%	147,101.45	343,236.70
3-4年(含)	2,606.00	0.03%	1,303.00	1,303.00
4-5年(含)	382,540.25	4.07%	306,032.20	76,508.05
5年以上	2,234,481.63	23.78%	2,234,481.63	0
合计	9,395,426.85	100.00%	3,091,285.58	6,304,141.27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1,007,385.69	21.79%	60,443.15	946,942.54
1-2年(含)	756,481.22	16.36%	75,648.12	680,833.10
2-3年(含)	11,201.20	0.24%	3,360.36	7,840.84
3-4年(含)	462,730.80	10.01%	231,365.42	231,365.38
4-5年(含)	310,579.69	6.72%	248,463.76	62,115.93
5年以上	2,075,347.02	44.88%	2,075,347.02	
合计	4,623,725.62	100.00%	2,694,627.83	1,929,097.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永安林业公路段	10,419,903.87			见注
道孚县磅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已有相应股权质押作为还款保证，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尼葛开发区	3,065,196.00	183,911.76	6%	代垫费用，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2,247,897.19	134,873.83	6%	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永安市财政局	1,496,554.66	650,554.66	43.47%	其中84.6万系所得税多缴未退款，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其他按账龄计提
永安市燕林开发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难以收

公司				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21,729,551.72	1,469,340.25	6.76%	

注：永安市林业公路段欠款 10,419,903.87 元系历年累积形成，根据永安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03）5 号，将在今后国有股减持时足额偿还该欠款，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3）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永安林业公路段	代垫款	非关联方	10,419,903.87	4 年以上	33.48%
道孚县磅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3 年	12.85%
尼葛开发区	代垫款等	非关联方	3,065,196.00	1 年以内	9.85%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等	非关联方	2,247,897.19	1 年以内	7.22%
永安市财政局	代垫款等	联营企业	1,496,554.66	5 年以上	4.81%
合计			21,229,551.72		68.21%

（4）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47,897.19	7.22%

（六）存货

（1）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存货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材料	86,581,642.00	95,011,843.53
在产品		
自制半成品	343,393.75	895,297.61
库存商品	56,548,826.43	20,499,745.30
消耗性生物资产	474,192,929.86	453,575,718.01
合计	617,666,792.04	569,982,604.45

存货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减：存货跌价准备	13,077,429.35	13,110,173.60
净 额	604,589,362.69	556,872,430.85

(2) 各项存货跌价准备的增减变动情况

存货种类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计提 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5,983,995.93			32,744.25	5,951,251.68
库存商品	7,126,177.67				7,126,177.67
合 计	13,110,173.60			32,744.25	13,077,429.35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其中：兴业银行股权 注	116,467,200.00	115,440,000.00
青山纸业股权 注	10,008,000.00	8,640,000.00
光大银行股权 注	18,876,690.28	15,606,394.74
合 计	145,351,890.28	139,686,394.74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净 额	145,351,890.28	139,686,394.74

注：本公司持有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864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注：本公司持有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240 万股，均为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注：本公司持有的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605 万股，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有限售条件的股票，于 2011 年 8 月 17 日解除禁售。本公司对于该项投资采用估值技术计算确定公允价值，按以下公式确认该股票的价值： $FV=C+(P-C)*(D1-DR)/D1$

其中：FV 为估值日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价值；

C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的初始取得成本；

P 为估值日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的同一股票的市价；

D1 为该非公开发行有明确锁定期的股票锁定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

DR 为估值日剩余锁定期，即估值日至锁定期结束所含的交易所的交易天数（不含估值日当天）。

(八)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21,497,535.52		21,497,535.52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9,869.60	15,081,322.49		15,081,322.49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注	权益法	5,100,000.00	7,886,975.97		7,886,975.97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652,584.51		2,652,584.51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986,024.95		2,986,024.95
永安市智源生化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904,783.73		2,904,783.73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995,472.66		2,995,472.66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成本法	1,968,687.12	1,968,687.12		1,968,687.12
天宝岩生态旅游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	738,228.51		738,228.51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法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85,578,556.72	59,211,615.46	0	59,211,615.46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33%	13.33%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49.00%	49.00%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19.55%	19.55%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34.01%	34.01%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永安市智源生化有限公司	30.00%	30.00%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00,000.00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天宝岩生态旅游公司	47.39%	30.00%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合计			2,400,000.00		

本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九) 投资性房地产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本年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投资性房地产 原价合计	60,724,369.52			60,724,369.52
1、房屋、建筑物	53,327,818.01			53,327,818.01
2、土地使用权	7,396,551.51			7,396,551.51
二、投资性房地产 累计折旧（摊销） 合计	9,530,848.35	1,160,877.9		10,691,726.25
1、房屋、建筑物	7,801,329.30	1,103,491.26		8,904,820.56
2、土地使用权	1,729,519.05	57,386.64		1,786,905.69
三、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净值合计	51,193,521.17		1,160,877.9	50,032,643.27
1、房屋、建筑物	45,526,488.71		1,103,491.26	44,422,997.45
2、土地使用权	5,667,032.46		57,386.64	5,609,645.82
四、投资性房地产 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合计				
1、房屋、建筑物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 账面价值合计	51,193,521.17		1,160,877.9	50,032,643.27
1、房屋、建筑物	45,526,488.71		1,103,491.26	44,422,997.45
2、土地使用权	5,667,032.46		57,386.64	5,609,645.82

注1：本年计提的折旧和摊销额为1,160,877.9元。

(十)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及其累计折旧明细项目和增减变动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合 计	329,703,165.84	355,898,569.96		685,601,735.80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1、房屋建筑物	97,020,776.96	63,746,305.64		160,767,082.60
2、机器设备	186,637,128.93	291,895,465.46		478,532,594.39
3、运输工具	11,103,001.94	90,094.00		11,193,095.94
4、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4,285,745.54	57,997.17		4,343,742.71
5、其他设备	30,656,512.47	108,707.69		30,765,220.16
		本年新增	本年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7,463,288.57	8,720,855.31		176,184,143.88
1、房屋建筑物	40,298,526.43	1,624,140.22		41,922,666.65
2、机器设备	109,348,439.68	6,226,451.43		115,574,891.11
3、运输工具	5,504,903.96	423,072.3		5,927,976.26
4、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3,472,653.53	129,752.85		3,602,406.38
5、其他设备	8,838,764.97	317,438.51		9,156,203.48
三、固定资产净值合计	162,239,877.27	355,898,569.96	8,720,855.31	509,417,591.92
1、房屋建筑物	56,722,250.53	63,746,305.64	1,624,140.22	118,844,415.95
2、机器设备	77,288,689.25	291,895,465.46	6,226,451.43	362,957,703.28
3、运输工具	5,598,097.98	90,094.00	423,072.3	5,265,119.68
4、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813,092.01	57,997.17	129,752.85	741,336.33
5、其他设备	21,817,747.50	108,707.69	317,438.51	21,609,016.68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33,668,954.86			33,668,954.86
1、房屋建筑物	619,383.48			619,383.48
2、机器设备	15,943,353.87			15,943,353.87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3、运输工具	675,747.35			675,747.35
4、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10,394.37			10,394.37
5、其他设备	16,420,075.79			16,420,075.79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8,570,922.41	355,898,569.96	8,720,855.31	475,748,637.06
1、房屋建筑物	56,102,867.05	63,746,305.64	1,624,140.22	118,225,032.47
2、机器设备	61,345,335.38	291,895,465.46	6,226,451.43	347,014,349.41
3、运输工具	4,922,350.63	90,094.00	423,072.3	4,589,372.33
4、电子设备及办公设备	802,697.64	57,997.17	129,752.85	730,941.96
5、其他设备	5,397,671.71	108,707.69	317,438.51	5,188,940.89

注 1：本年计提的折旧额为 8,720,855.31 元。

注 2：本年在建工程完工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352,372,871.76 元。

(十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分项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金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额
林木种子重点工程	433,978.63		433,978.63	433,978.63		433,978.63
21 万立方中纤板项目	3,318,689.89		3,318,689.89	361,590,459.11		361,590,459.11
贡川产业园一期	549,681.8		5,496,81.8	544,302.00		544,302.00
合计	4,302,350.32		4,302,350.32	362,568,739.74		362,568,739.74

(十二)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明细列示如下（以成本计量）：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经济林-果园	1,902,890.68		158,574.18	1,744,316.50
经济林-竹林	11,552,321.34		222,160.02	11,330,161.32
合计	13,455,212.02		380,734.20	13,074,477.82

(十三)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无形资产原价合计	49,152,341.25	26,925,874.28		76,078,215.53
专用技术	1,405,829.02			1,405,829.02
尼葛工业区土地使用权	13,676,777.49	26,925,874.28		40,602,651.77
锁扣专利使用权	2,803,820.06			2,803,820.06
西营货场土地使用权	9,309,700.00			9,309,700.00
西营货场铁路专用线	3,633,841.00			3,633,841.00
公司工业用地	6,952,771.23			6,952,771.23
商业用地使用权	127,410.00			127,410.00
泉州土地使用权				
净血宁技术费	305,000.00			305,000.00
本部土地使用权	323,102.95			323,102.95
香兰素技术费	300,000.00			300,000.00
原老林综厂土地使用权	73,913.00			73,913.00
微软软件专利使用权	192,918.18			192,918.18
房屋使用权-北京	236,999.80			236,999.80
房屋使用权-福州	865,534.20			865,534.20
荆东土地使用权	1,907,968.00			1,907,968.00
制胶车间土地使用权	4,134,453.15			4,134,453.15
大溪工业用地使用权	2,830,121.27			2,830,121.27
种苗中心土地使用权	72,181.90			72,181.90
二、无形资产累计摊销额合计	14,865,762.61	583,468.90	0	154,49,231.51
专用技术				
尼葛工业区土地使用权	3,089,473.97	198,429.60		3,287,903.57
锁扣专利使用权	1,501,935.91			1,501,935.91
西营货场土地使用权	2,156,743.84	93,097.02		2,249,840.86
西营货场铁路专用线	2,104,599.02	90,846.00		2,195,445.02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公司工业用地	3,045,007.50	69,527.70		3,114,535.20
商业土地使用权	54,150.59	1,592.52		55,743.11
泉州土地使用权		0	0	
净血宁技术费	122,012.00			122,012.00
本部土地使用权	77,544.00	3,231.00		80,775.00
香兰素技术费	300,000.00			300,000.00
原老林综厂土地使用权	11,009.20	898.62		11,907.82
微软软件专利使用权	70,677.49	9,645.90		80,323.39
房屋使用权-北京	55,300.02	3,949.98		59,250.00
房屋使用权-福州	200,372.94	14,425.56		214,798.50
荆东土地使用权	515,113.94	19,080.18		534,194.12
制胶车间土地使用权	1,116,351.99	41,344.56		1,157,696.55
大溪工业用地使用权	441,139.28	36,678.44		477,817.72
种苗中心土地使用权	4,330.92	721.82		5,052.74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2,890,701.17			2,890,701.17
专有技术	1,405,829.02			1,405,829.02
净血宁技术费	182,988.00			182,988.00
锁扣专利使用权	1,301,884.15			1,301,884.15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1,395,877.47	26,925,874.28	583,468.90	57,738,282.85
专用技术				
尼葛工业区土地使用权	10,587,303.52	26,925,874.28	198,429.60	37,314,748.20
锁扣专利使用权				
西营货场土地使用权	7,152,956.16		93,097.02	7,059,859.14
西营货场铁路专用线	1,529,241.98		90,846.00	1,438,395.98
公司工业用地	3,907,763.73		69,527.70	3,838,236.03
商业土地使用权	73,259.41		1,592.52	71,666.89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泉州土地使用权			0	
净血宁技术费				
本部土地使用权	245,558.95		3,231.00	242,327.95
香兰素技术费				
原老林综厂土地使用权	62,903.80		898.62	62,005.18
微软软件专利使用权	122,240.69		9,645.90	112,594.79
房屋使用权-北京	181,699.78		3,949.98	177,749.80
房屋使用权-福州	665,161.26		14,425.56	650,735.70
荆东土地使用权	1,392,854.06		19,080.18	1,373,773.88
制胶车间土地使用权	3,018,101.16		41,344.56	2,976,756.60
大溪工业用地使用权	2,388,981.99		36,678.44	2,352,303.55
种苗中心土地使用权	67,850.98		721.82	67,129.16

注 1：本年摊销额为 583,468.90 元。

(十四)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摊销额	期末账面余额
办公楼装修费	47,235.54		6,747.94	40,487.60
九重灶林地使用费	134,545.65			134,545.65
合计	181,781.19		6,747.94	175,033.25

(十五) 公益性生物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公益性生物资产	38,018,466.14	38,018,466.14

(十六)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	--------	-------	-------	--------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7,328,974.84	1,845,446.24	207,969.35	0	8,966,451.73
存货跌价准备	13,110,173.60	0	0	32,744.25	13,077,429.35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400,000.00			0	2,400,000.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33,668,954.86			0	33,668,954.86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890,701.17				2,890,701.17
合计	59,398,804.47	1,845,446.24	207,969.35	32,744.25	61,003,537.10

(十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明细如下(金额单位:万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资产受限的原因
中国光大银行股权(605万股)	1,560.64			1,560.64	质押
青山纸业股权(240万股)	864.00	136.80		1000.80	质押
土地使用权	1,273.34		16.47	1,256.87	抵押
房屋使用权	4,741.20		63.85	4,677.35	抵押
永安 80.90 万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29,366.82	2,404.05	354.82	31,416.05	抵押
连城 13.29 万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	4,038.34	191.60	106.56	4,123.38	抵押
年产 8 万平方米中纤板生产线设备	2,371.32		115.06	2,256.26	抵押
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相关资产	37,132.37	1,744.5		38,876.87	抵押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股权	2,000.00			2,000.00	质押
合计	83,348.03	4,476.95	656.76	87,168.22	

(十八) 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明细项目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信用借款	163,500,000.00	95,000,000.00	
保证借款	179,000,000.00	179,000,000.00	
质押借款	43,500,000.00	59,426,885.95	
抵押借款	49,000,000.00	49,000,000.00	
合计	435,000,000.00	382,426,885.95	

注：期末无逾期借款。

注：保证借款中 2,000 万由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15,900 万由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提供担保。

注：质押借款系以本公司拥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5 万股权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质押贷款，详见本附注八（一）之 3。

注：抵押借款的抵押物系以本公司拥有的绿景佳园房产及对应土地、永安市燕江东路 12 号办公楼房地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3 号东、西侧一至七层房地产及对应土地使用权，详见本附注八（一）之 4。

注：本期短期借款增加较多，主要系 21 万立方中纤板生产所需资金增加所致。

（十九）应付账款

（1）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的明细如下：

供应商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山东新鲁南纸业有限公司	271,868.30	货款	质量问题未结算
福建晖菲材料工业新技术有限公司	185,000.00	材料款	尚未结算
苏州意玛斯砂光设备有限公司	180,000.0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常州能源设备总厂有限公司	160,000.00	设备款	尚未结算
合计	796,863.30		

（2）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付关联方款项。

（3）余额中外币列示如下：

币别：欧元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豪仕马开料	0	0	0	106,600.00	8.8065	938,772.90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原币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技术有限公司						
奥地利安德里茨股份公司	69,400.00	9.3612	649,667.28	69,400.00	8.8065	611,171.10
瑞典史丹利蒙公司	0	0	0	68,200.00	8.8065	600,603.30
新加坡普路洁公司	10,300.00	9.3612	96,420.36	10,300.00	8.8065	90,706.95
合 计	79,700.00		746,087.64	254,500.00		2,241,254.25

(二十) 预收款项

(1)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收款项。

(2) 期末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预收关联方款项。

(3) 期末预收款项较多主要系原木销售预收货款所致。

(二十一) 应付职工薪酬

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04,742.85	14,605,994.15	14,566,178.82	1,544,558.18
二、职工福利费		2,032,336.38	2,006,229.08	26,107.30
三、社会保险费	696,946.30	4,826,658.33	4,815,680.66	707,923.97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65,454.14	873,893.90	845,337.58	94,010.46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61,282.24	2,837,068.73	2,812,605.31	385,745.66
3. 失业保险费	269,533.49	615,287.78	639,889.18	244,932.09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4. 工伤保险费	-14,317.01	324,661.79	340,262.56	-29,917.78
5. 生育保险费	14,993.44	175,746.13	177,586.03	13,153.54
四、住房公积金	286,778.06	1,206,474.23	800,081.93	693,170.3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11,129.25	498,383.32	263,226.34	1,146,286.23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740,510.43	740,510.43	0
八、辞退福利	3,953,846.76	200,132.00	447,000.00	3,706,978.76
合计	7,353,443.22	39,077,094.98	40,571,663.35	7,825,024.80

注：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不存在属于拖欠性质的金额。

(二十二)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增值税	-30,733,852.34	-33,922,191.57
营业税	70,404.92	238,733.14
企业所得税	-907.91	5,635.62
城市建设维护税	12,706.28	63,466.02
房产税	197,798.78	249,344.17
个人所得税	212,644.70	10,870.97
教育费附加	9,308.82	34,955.97
土地使用税	175,975.52	182,958.39
印花税	1,689.98	18,170.86
防洪费	115,621.54	66,462.53
合计	-29,938,609.71	-33,051,593.90

(二十三) 应付股利

投资者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超过 1 年未支付原因
永安林业建设投资公司	170,000.00	170,000.00	暂代管
福建省石油总公司永安公司	877.50	877.50	暂代管
公司高管股	568.50	568.50	暂代管
合计	171,446.00	171,446.00	

(二十四) 其他应付款

(1) 金额较大的其他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性质或内容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7,177,191.71	往来款
连城县林业局	5,874,250.00	应付股权款
永安尼葛开发区基础设施补助款	3,306,543.70	补助款
代管房改款	2,200,943.06	代管的职工房改款
职工经济补偿	2,044,086.00	代管职工经济补偿金
永安大自然技术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956,000.00	往来款
合计	21,559,014.47	

(2) 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其他应付款的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账龄	性质或内容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2,000,000.00	1-2 年以内	往来款
	1,000,000.00	2-3 年	
	4177,191.71	2 年以上	
连城县林业局	5,874,250.00	5 年以上	应付股权款
永安尼葛开发区基础设施补助款	3,306,543.70	5 年以上	补助款
代管房改款	609,072.94	3 年以上	代管的职工房改款
	1,591,870.12		
职工经济补偿	2,044,086.00	5 年以上	代管职工经济补偿金
合计	20,603,014.47		

(3)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关联方其他应付款及占总其他应付款的比例详见本附注六之

(三) 所述。

(二十五)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60,707,400.00	47,934,050.00

(2)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保证借款		
质押加抵押借款	48,707,400.00	42,934,050.00
抵押借款	12,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60,707,400.00	47,934,050.00

(3) 金额前五名的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国家 开发 银行 福州 分行	2009/4/29	2012/4/16	人民币	7.05%		12,000,000.00		
	2005/3/31	2012/6/15	人民币	7.05%		10,000,000.00		
	2008/9/23	2011/10/120	美元	注	1,500,000.00	9,707,400.00		
	2001/12/17	2011/11/15	人民币	7.05%		8,000,000.00		
	2001/10/22	2011/9/15	人民币	7.05%		6,000,000.00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合计					1,500,000.00	45,707,400.00		

注：年利率条款为美元 6 个月 LIBOR+350BP。

(二十六)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工厂化育苗生产线及组培室财政补助	227,000.00
永安林产品化工厂拆迁补偿	660,499.22
合计	887,499.22

注 1：“工厂化育苗生产线及组培室财政补助”余额系预计在 2011 年进行摊销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注 2：“永安林产品化工厂拆迁补偿”余额系预计在 2011 年发生的拆迁补偿费用性支出。

(二十七)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明细列示如下：

借款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抵押加质押借款	464,346,600.00	486,119,950.00
抵押借款	41,800,000.00	41,800,000.00
合计	506,146,600.00	527,919,950.00

(2)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如下：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万元)	人民币金额(万元)	外币金额(万元)	人民币金额(万元)
国家	2005/3/31	2020/3/30	人	7.05%		19,360.00		19,360.00

民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年利率(%)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外币金额(万元)	人民币金额(万元)	外币金额(万元)	人民币金额(万元)
开发			币					
银行	2008/9/23	2020/9/22	美元	注 1	2000.00	12,943.20	1,850.00	12,252.00
福州分行	2001/10/15	2015/6/15	人民币	7.05%		10,300.00		8,900.00
兴业银行	2010/3/22	2020/9/22	人民币	7.05%		5,400.00		4,600.0
股份有限公司永安支行	2009/3/13	2020/9/22	人民币	7.05%		4,200.00		3,500.00
合计					2,000.00	52,203.20	1,850.00	48,612.00

注 1：年利率条款为美元 6 个月 LIBOR+350BP

(二十八)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款明细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育林费	1,188,496.10	2,496,219.85	林木采伐应缴纳的费

种类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备注
三明市财通公司	951,195.03	951,195.03	收购三明人造板厂股
永安燕林开发公司	764,933.16	764,933.16	往来款
福建省投资企业公	413,119.38	413,119.38	收购三明人造板厂股
三明市林业基金站	109,972.68	109,972.68	收购三明人造板厂股
其他	44,347.58	44,347.58	资源费等
合计	3,472,063.93	4,779,787.68	

(二十九)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账面余额
百万亩速生丰产林基地	3,615,938.12	0		3,615,938.12
林木种苗工程国债专项资金拨款	1,000,000.00			1,000,000.00
财政扶持资金	100,000.00			100,000.00
工厂化育苗生产线及组培室财政补助	1,362,000.00		0	1,362,000.00
重点林木种子工程	1,050,000.00			1,050,000.00
永安林产品化工厂拆迁补偿	2,788,293.26		0	2,788,293.26
三明人造板厂拆迁补偿	3,038,088.07		358,758.08	2,679,329.99
合计	12,954,319.45		358,758.08	12,595,561.37

(三十) 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0,186,890.28	27,546,722.57	104,521,394.74	26,130,348.69

(三十一) 股本

(1) 本年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股份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					期末账面余额	
	股数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数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5,872,711.00	17.69%				-13,498.00		35,859,213.00	17.69%
1. 国家持股									
2. 国有法人持股	32,440,000.00	16.00%						32,440,000.00	16.00%
3. 其他内资持股	3,417,550.00	1.69%						3,417,550.00	1.69%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400,000.00	1.68%						3,400,000.00	1.68%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550.00	0.01%						17,550.00	0.01%
4. 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5. 高管股份	15,161.00	0.01%				-13,498.00		1,663.0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66,887,569.00	82.31%				13498.00		166,901,067.00	82.31%
1. 人民币普通股	166,887,569.00	82.31%				13498.00		166,901,067.00	82.31%
2. 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 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 其他									
股份总数	202,760,280.00	100.00%						202,760,280.00	100.00%

(三十二) 资本公积

本年资本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股本溢价	91,992,746.91			91,992,746.9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8,391,046.05	4,249,121.66		82,640,167.71

合计	170,383,792.96			174,632,914.62
----	----------------	--	--	----------------

注：本年资本公积增加数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扣除递延所得税负债后金额。

(三十三) 盈余公积

本年盈余公积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期末账面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6,991,234.63	0		16,991,234.63

(三十四) 未分配利润

未分配利润增减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上年期末未分配利润	10,968,207.05	3,409,899.39
加：年初未分配利润调整数（调减“-”）		
本年年初未分配利润	10,968,207.05	3,409,899.39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3,422,961.93	8,301,980.0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0	743,672.38
应付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454,754.88	10,968,207.05

(三十五)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23,214,944.27	125,035,065.23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13,472,810.14	120,611,357.24
其他业务收入	9,742,134.13	4,423,707.99
营业成本	96,595,201.04	105,143,060.61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93,137,328.67	101,660,981.77
其他业务成本	3,457,872.37	3,482,078.8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木材	38,252,362.68	17,215,187.95	26,087,226.40	15,252,618.18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61,228,407.86	63,800,009.26	83,384,008.85	76,648,309.98
甲醛	6,522,335.29	6,040,714.32	4,336,403.72	4,512,991.49
胶粘剂	4,523,383.06	4,254,908.66	4,124,600.19	4,018,857.19

苗木	1,433,506.86	1,649,360.46		
承包费	3,000,000.00			
其他	8,254,948.52	3,635,020.39	7,102,826.07	4,710,283.77
合计	123,214,944.27	96,595,201.04	125,035,065.23	105,143,060.61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7,620,386.53	22.42%
第二名	14,516,141.67	11.78%
第三名	8,486,519.64	6.89%
第四名	7,759,272.77	6.30%
第五名	7,233,901.34	5.87%
合计	65,616,221.95	53.25%

(三十六) 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7,908.38	103,403.36
教育费附加	424,315.07	61,152.70
防洪费	152,200.17	114,744.90
营业税	201,034.12	117,324.96
房产税等	52,052.16	17,631.88
合计	1,567,509.9	414,257.80

(三十七) 销售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847,742.97	634,565.89
运输及装卸费	441,586.97	2,678,608.28
包装费、修理费	856,842.97	372,872.83
其他	299,223.9	371,275.68
合计	2,445,396.81	4,057,322.68

本年销售费用减少主要系销售收入减少，导致运输及装卸费等相应减少。

(三十八) 管理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职工薪酬	7,445,592.56	5,274,121.6
折旧及摊销	1,719,387.7	1,544,041.75
差旅费	273,194.69	350,838.86
办公费	551,907.99	941,885.04
审计费	743,000.00	213,100.00
税金	883,172.31	815,021.01
业务招待费	778,528.1	763,490.59
住房工龄补贴		1,392,665.7
退休人员费用	3,120,338.3	3,585,558.53
车辆费用	478,594.96	619,500.97
宣传费	24,4210.00	716,750.00
停工损失	1,150,595.74	669,358.69
其他	2,160,575.74	2,191,411.62
合计	19,549,098.09	19,077,744.36

(三十九)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处置收益	1,500,000.00	-46,181.5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08,000.00	2,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3,708,000.00	1,953,818.44

(四十) 财务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利息支出	16,992,188.11	1,052,2817.74
减：利息收入	661,166.85	231,251.49
汇兑损益	617,666.67	0
手续费及其他	264,697.13	51,975.66
合计	17,213,385.06	10,343,541.91

(四十一)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坏账损失	1,637,476.89	1,550,146.67
存货跌价损失	-32,744.25	0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604,732.64	1,550,146.67

(四十二)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		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0	8,804.06	0
政府补助利得	60,000.00	2,329,798.00	60,000.00
罚款收入	200.00	17,050.00	200.00
其他	69,898.90	3,453.00	69,898.9
合计	130,098.90	2,359,105.06	130,098.90

(四十三)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入本年非经常性损
----	-------	-------	----------

			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	16,176.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0	16,176.00	
罚款支出		36,912.94	
捐赠支出		213,735.00	
存货非常损失			
其他		58,153.55	
合计	0	324,977.49	

(四十四)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5,474.73	17,227.01

(四十五) 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每股收益如下：

1、计算结果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上年数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7	-0.07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	-0.07	-0.07	-0.10	-0.10

2、每股收益的计算过程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归属于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	-13,422,961.93	-12,467,482.36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2	130,098.90	6,798,990.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	3=1-2	-13,553,060.83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本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266,473.31
年初股份总数	4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的股份数	5		
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的股份数	6		
	6		
	6		
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7		
	7		
	7		
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的股份数	8		
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		
报告期缩股数	10		
报告期月份数	11	6	6
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2=4+5+6 \times 7 \div 11-8 \times 9 \div 11-10$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而调整的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13	202,760,280.00	202,760,280.00
基本每股收益()	$14=1 \div 12$	-0.07	-0.06
基本每股收益()	$15=3 \div 13$	-0.07	-0.10
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16		
所得税率	17		
转换费用	18		
可转换公司债券、认股权证、股份期权等转换或行权而增加的股份数	19		
稀释每股收益()	$120=[1+(16-18) \times (1-17)] \div (12+19)$	-0.07	-0.06

项目	序号	本年数	上年数
稀释每股收益 ()	21=[3+(16 - 18) × (1-17)] ÷ (13+19)	-0.07	-0.10

(1)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P0 ÷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P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2)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P1/(S0 + S1 + Si × Mi ÷ M0 - Sj × Mj ÷ M0 - Sk+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四十六)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损失)金额	5,665,495.54	-69,608,000.00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1,416,373.88	-17,402,000.00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的净额		
合计	4,249,121.66	-52,206,000.00

(四十七)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收保证金及押金	0	0
收往来款		2,488,884.00
收政府补助款		2,329,798.00
其他	711,048.00	
合计	711,048.00	4,818,682.00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运输费	1,170,662.90	2,642,124.24
管护费	1,896,579.87	2,074,872.90
退休工人费用	3,110,913.30	2,854,656.72
审计费	743,000.00	213,100.00
业务招待费	790,687.10	785,130.59
办公费等	486,969.16	804,768.44
押金	4,300,000.00	0
宣传费等	244,210.00	725,250.00
差旅费	307,996.36	388,922.86
小车费用等	683,552.54	619,500.97
合计	13,734,571.23	11,108,326.72

(四十八)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采用间接法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1,927,755.10	-11,580,289.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604,732.64	1,550,146.67
固定资产折旧、林木资产摊销、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772,215.95	15,445,767.14
无形资产摊销	583,468.9	618,817.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6,747.94	18,725.86
处置固定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71.9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13,385.06	10,343,541.9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08,000.00	-1,953,81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3,768,292.48	14,082,66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679,709.84	-13,734,873.8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167,872.44	12,177,975.52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735,334.49	26,976,028.62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614,578.19	38,438,634.5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50,952,358.62	86,362,542.9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37,780.43	-47,923,908.39

六、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	业务性	注册资	组织机构	母公司	母公
------	------	-----	-----	-----	-----	------	-----	----

称			表	质	本	代码	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国有企业	永安市	吴景贤	投资、木材采运	5,215 万元	15818936-8	32.00%	32.00%

(二) 关联方交易

1、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定价方式及决策程序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27,620,386.53	45.11%	13,463,599.57	16.15%	市场价/董事会审批

2、关联租赁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年租赁收益 (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全套生产线、厂房、机器设备、专用配件等资产	2009 年 5 月 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90.00	根据双方协商定价

3、关联承包情况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情况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年租赁收益(万元)	租赁收益确定依据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林地	2008年	承包期限30年	300.00	根据双方协商定价

4、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履行完毕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	本公司	2,000	2009/10/22	2011/10/2	否

(三)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14,529,755.04	871,785.30	29,680,860.04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应收账款	3,000,000.00	180,000.00	3,000,000.00	180,000.00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247,897.19	134,873.83	641,725.19	167,122.09

应付关联方款项

关联方名称	项目名称	期末账面余额	年初账面余额
永安市智源生化有限公司	其他应付款	0	500,000.00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其他应付款	7,177,191.71	8,677,191.71

七、或有事项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 7,500.00 万元，均为连带责任担保，明细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被担保单位	金额	期限	贷款行
福建新大陆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	2011.05.17—2012.05.16	福建省建行
	4,500.00	2010.11.29—2011.11.28	招商银行福州华林支行

被担保单位	金额	期限	贷款行
小计	7,500.00		

注 1：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上述被担保款项无逾期未还情况。

八、重大承诺事项

（一）重大承诺事项

1、本公司如下资产为贷款做抵押或质押：公司自有的 809,047 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的 132,873 亩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公司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的相关资产；公司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之 16 万亩原料林基地建设项目自营林地部分形成的林木所有权及林地使用权；公司持有的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责任公司 51.28%股权和 240 万股青山纸业股票为向国家开发银行贷款 56,440 万元，及外汇借款 2,100 万美元提供抵（质）押担保。具体贷款包括：

A、贷款额 13,760 万元，贷款期限 14 年（2001 年 6 月 15 日至 2015 年 6 月 15 日止），专项用于本公司“百万亩速生丰产林基地第一、二期（60 万亩）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应从 2005 年 6 月起分期偿还该借款，至 2015 年 6 月全部偿还完毕，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已归还 3460.00 万元；

B、贷款额 18,000 万元，贷款期限 15 年（2005 年 3 月 31 日至 2020 年 3 月 30 日止），专项用于本公司“百万亩速生丰产林基地第三期（60 万亩）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应从 2011 年 3 月起分期偿还，至 2020 年 3 月全部偿还完毕，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已归还 1000 万元。

C、贷款额 3,000 万元，贷款期限 12 年（2005 年 3 月 31 日至 2017 年 3 月 30 日止），专项用于年产 8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生产线建设项目的建设。本公司应从 2008 年 3 月起分期偿还，至 2017 年 3 月全部偿还完毕，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已归还 640 万元。

D、贷款额 12,000 万元，贷款期限 11 年（2009 年 3 月 1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之 16 万亩原料林基地建设，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到位 4200 万元。本公司应从 2012 年 9 月 23 日起分期偿还，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全部偿还完毕。

E、贷款额 9,680 万元，期限 11 年（2010 年 3 月 20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之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项目，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到位 5400 万元。本公司应从 2012 年 9 月 23 日起分期偿还，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全部偿还完毕。

F、贷款额 2,100 万美元，期限 12 年（2008 年 9 月 23 日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专项用于本公司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林板一体化项目之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纤板项目境外采购，截至 2010 年 1 月已全部到位。本公司应从 2010 年 9 月 23 日起分期偿还，至 2020 年 9 月 22 日全部偿还完毕，2010 年 9 月已还 100 万美元。

此外,由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总公司以其依法持有的本公司国有法人股 50%股权(即 3,244 万股)对上述 A、B、C 的贷款项目提供质押担保。

2、公司以自有房地产(房产证号:永房权证字第 19999914-19999919、19999922-19999928、19999966、19999967、19999941 号,土地证号:永国用 1999 字第 10641、10638 号)及年产 8 万立方米中纤板生产线设备、723,859.5 亩森林资产为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永安市支行贷款 4,680 万元提供抵押担保,该款项用于年产 21 万立方米中密度纤维板林板一体化项目,期限 6 年(2009 年 4 月 29 日至 2015 年 4 月 16 日)。

3、本公司以持有的中国光大银行股权 605 万股(期末账面价值 1,000.8 万元)向兴业银行提供质押担保。根据本公司与兴业银行签订的编号为兴银永安高质 20100004 号的最高额质押合同,最高授信额 6,000 万元,授信期为 2010 年 3 月 23 日至 2011 年 3 月 22 日。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尚未偿还的兴业银行质押贷款为 4,350.00 万元。

4、公司以自有房地产绿景佳园北 4 幢 1 号 2 至 10 层单身公寓房产及对应土地(房产证号:20094212-20094348,土地证号:2009/30223-2009/30321)、绿景佳园南区 9 幢 1-12 号、10 幢 1-14 号沿街车库房地产(房产证号:20094086-20094105,土地证号:2009/30167-2009/30191)、绿景佳园北区 1 幢 1-10、1 幢 2-8、3 幢 1-3、4 幢 1-101;南区 1 幢 1-10、2 幢 1-7、3 幢 1-10、4 幢 1-4 号车库房地产(房产证号 20094253 等,土地证号 2009/30099 等)、永安市燕江东路 12 号办公楼房地产(房产证号:永房权证字第 19999929 号,土地证号:永国用(99)字第 20950 号)及厦门市思明区槟榔西里 13 号东、西侧一至七层房地产(房产证及土地证编号:厦地房证第 00444626 号及 00444627 号),为向中国农业发展银行永安市支行 4,900 万流动资金贷款提供抵押担保。

5、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建设 21 万立方米林板一体化项目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总价款 1,936.83 万欧元,已经付款 1,926.17 万欧元。

(二)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为建设 21 万立方米林板一体化项目签订的设备采购合同总价款 1,936.83 万欧元,已经付款 1,926.17 万欧元。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21 万立方米林板一体化项目项目累计完成总投资 50,974.21 万元,其中:16 万亩速生林 995.11 万元,21 万立方米项目 41,279.10 万元,其中:银行贷款 28,370.36 万元,项目资本金投入 22,603.85 万元。

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类别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26,696.34	78.20%	1,648,726.60	9.10%	16,477,969.7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5,054,479.70	21.80%	2,719,138.40	53.80%	2,335,341.30
组合小计	5,054,479.70	21.80%	2,719,138.40	53.80%	2,335,341.3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23,181,176.04	100.00%	4,367,865.00		18,813,311.04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5,379,753.02	93.59%	1,329,440.48	3.76%	34,050,312.5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2,423,486.75	6.41%	2,061,591.25	85.07%	361,895.50
组合小计	2,423,486.75	6.41%	2,061,591.25	85.07%	361,895.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37,803,239.77	100.00%	3,391,031.73		34,412,208.04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2,409,143.75	47.66%	144,548.63	2264595.12
1-2年(含)	6,995.41	0.14%	699.54	6295.87
2-3年(含)	35,909.71	0.71%	10,772.91	25136.8
3—4年(含)	77,350.25	1.53%	38,675.12	38675.13
4—5年(含)	3,191.92	0.06%	2,553.54	638.38
5年以上	2,521,888.66	49.89%	2,521,888.66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合计	5,054,479.70	100.00%	2,719,138.40	2335341.30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 年以内	280,045.39	11.56%	16,802.71	263,242.68
1 - 2 年 (含)	25,822.71	1.07%	2,582.27	23,240.44
2 - 3 年 (含)	87,437.25	3.61%	26,231.18	61,206.07
3—4 年 (含)	3,191.92	0.13%	1,595.96	1,595.96
4—5 年 (含)	63,051.72	2.60%	50,441.37	12,610.35
5 年以上	1,963,937.76	81.03%	1,963,937.76	
合计	2,423,486.75	100.00%	2,061,591.25	361,895.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4,529,755.04	871,785.30	6%	关联方经营性往来, 账龄 1 年以内, 无明显减值迹象, 按账龄计提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	180,000.00	6%	账龄 1 年以内, 无明显减值迹象, 按账龄计提
永安副基三公司	596,941.30	596,941.30	100%	账龄 5 年以上, 难以收回, 全额计提减值
合计	18,126,696.34	1,648,726.60		

(3) 期末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529,755.04	1 年以内	62.68%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00.00	1 年以内	12.94%
永安副基三公司	非关联方	596,941.30	5 年以上	2.58%
永安森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94,899.18	5 年以上	2.13%
三明市宏祥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335,645.53	1 年以内	1.45%
合计		18,957,241.05		81.78%

(4)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 应收账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 以上表决权

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4,529,755.04	62.68%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3,000,000.00	12.94%
合计		17,529,755.04	75.62%

(二)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列示如下：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729,551.72	71.37%	1,469,340.25	6.76%	20,260,211.4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8,709,732.59	28.63%	2,936,817.23	33.69%	5,772,915.36
(2) 关联方组合	0				
组合小计	8,709,732.59	28.63%	2,936,817.23	33.72%	5,772,915.3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0,439,284.31	100.00%	4,406,157.48		26,033,126.83
类别	年初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	21,402,032.64	82.34%	1,219,482.75	5.70%	20,182,549.89

类别	期末账面余额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净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账龄组合	4,421,895.72	17.01%	2,568,928.50	58.10%	1,852,967.22
(2) 关联方组合	168,885.76	0.65%			168,885.76
组合小计	4,590,781.48	17.66%	2,568,928.50	55.96%	2,021,852.9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5,992,814.12	100.00%	3,788,411.25		22,204,402.87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期末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5,089,335.75	58.43%	305,360.15	4,783,975.60
1-2年(含)	630,991.12	7.24%	63,099.11	567,892.01
2-3年(含)	490,338.15	5.63%	147,101.45	343,236.7
3-4年(含)	2,606.00	0.03%	1,303.00	1,303.00
4-5年(含)	382,540.25	4.39%	306,032.2	76,508.05
5年以上	2,113,921.32	24.27%	2,113,921.32	0
合计	8,709,732.59	100.00%	2,936,817.23	5,772,915.36

账龄结构	年初账面余额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净额
1年以内	927,211.29	20.97%	55,632.68	871,578.61
1-2年(含)	756,481.22	17.11%	75,648.12	680,833.10
2-3年(含)	10,106.00	0.23%	3,031.80	7,074.20
3-4年(含)	462,730.80	10.46%	231,365.42	231,365.38
4-5年(含)	310,579.69	7.02%	248,463.76	62,115.93
5年以上	1,954,786.72	44.21%	1,954,786.72	

合 计	4,421,895.72	100.00%	2,568,928.50	1,852,967.22
-----	--------------	---------	--------------	--------------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或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内容	期末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理由
永安林业公路段	10,419,903.87			见注
道孚县磅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4,000,000.00			已有相应股权质押作为还款保证，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
尼葛开发区	3,065,196.00	183,911.76	6%	代垫费用，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2,247,897.19	134,873.83	6%	无明显减值迹象，按账龄计提
永安市财政局	1,496,554.66	650,554.66	43.47%	其中84.6万系所得税多缴未退款，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其他按账龄计提
永安市燕林开发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100.00%	账龄5年以上，难以收回，全额计提减值
合 计	21,729,551.72	1,469,340.25	6.76%	

注：永安市林业公路段欠款 10,419,903.87 元系历年累积形成，根据永安市人民政府市长办公会议纪要（2003）5 号，将在今后国有股减持时足额偿还该欠款，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故不计提坏账准备。

（3）期末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列示如下：

单位名称	款项内容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永安林业公路段	代垫款	非关联方	10,419,903.87	4年以上	34.23%
道孚县磅礴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权转让款	非关联方	4,000,000.00	2-3年	13.14%
尼葛开发区	代垫款等	非关联方	3,065,196.00	1年以内	10.07%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代垫款等	非关联方	2,247,897.19	1年以内	7.38%
永安市财政局	代垫款等	联营企业	1,496,554.66	5年以上	4.92%
合计			21,229,551.72		69.74%

(4) 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应收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期末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247,897.19	7.38%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分项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核算方法	初始投资成本	年初账面余额	本年增减额 (减少以“-”号填列)	期末账面余额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874,250.00	55,874,250.00		55,874,250.00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公司	成本法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永安佳盛伐区设计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永安青山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成本法	80,000.00	80,000.00		80,000.00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权益法	60,000,000.00	21,497,535.52		21,497,535.52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权益	6,009,869.60	15,081,322.49		15,081,322.49

	法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注	权益法	5,100,000.00	7,886,975.97		7,886,975.97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652,584.51		2,652,584.51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986,024.95		2,986,024.95
永安市智源生化有限公司	权益法	3,000,000.00	2,904,783.73		2,904,783.73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权益法	2,000,000.00	2,995,472.66		2,995,472.66
永安市笔架山陵园管理所	成本法	1,968,687.12	1,968,687.12		1,968,687.12
天宝岩生态旅游公司	权益法	1,000,000.00	738,228.51		738,228.51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成本法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合计		161,612,806.72	135,245,865.46		135,245,865.46

(见下表)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本年现金红利
连城县森威林业有限公司	95.00%	95.00%			
漳平市燕菁林业有限公司	51.28%	51.28%			2900000.00

永安佳盛伐区设计有限公司	80.00%	80.00%			
永安青山木材检验有限公司	80.00%	80.00%			
福建汇洋林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13.33%	13.33%			
福建省永惠林业有限公司	49.00%	49.00%			
福建永林竹业有限公司	19.55%	19.55%			
永安永明木业有限公司	34.01%	34.01%			
永安燕晟木业有限公司	30.00%	30.00%			
永安市智源生化有限公司	30.00%	30.00%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40.00%	40.00%	2,400,000.00		
天宝岩生态旅游公司	47.39%	47.39%			
永安市鑫林生物质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	10.00%			
合计			2,400,000.00		2900000.00

本年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变动列示如下：

被投资单位	年初金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金额
福建省山康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2,400,000.00			2,400,000.00
合计	2400,000.00			2,400,000.00

(三)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明细如下：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111,370,979.29	118,093,885.9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01,637,845.16	113,670,177.91
其他业务收入	9,733,134.13	4,423,707.99
营业成本	91,518,892.52	102,707,915.75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88,061,020.15	99,225,836.91
其他业务成本	3,457,872.37	3,482,078.84

(2) 主营业务按产品类别分项列示如下：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木材	27,261,739.8	116,97,361.44	19,146,047.07	11,461,913.05
木材二次加工产品	61,228,407.86	63,800,009.26	83,384,008.85	76,648,309.98

甲醛	6,522,335.28	6,040,714.31	4,336,403.72	4,512,991.49
胶粘剂	4,523,383.06	4,254,908.66	4,124,600.19	4,018,857.19
承包费	3,000,000.00			
其他	8,835,113.29	5,725,898.85	7,102,826.07	6,065,844.04
合计	111,370,979.29	91,518,892.52	118,093,885.90	102,707,915.75

(3) 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本年发生额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第一名	27,620,386.53	24.80%
第二名	14,516,141.67	13.03%
第三名	8,486,519.64	7.62%
第四名	7,759,272.77	6.97%
第五名	7,233,901.34	6.50%
合计	65,616,221.95	58.92%

(四)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按来源列示如下：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处置收益	4,468,959.20	-46,181.56
持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208,000.00	2,000,000.00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合计	6,676,959.20	1,953,818.44

(五)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2,167,892.66	-12,646,910.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61,835.26	1,436,520.68
固定资产折旧、林木资产摊销、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2,486,339.23	12,452,731.70
无形资产摊销	583,468.9	618,817.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371.94

补充资料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7,267,502.2	10,376,534.2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676,959.2	-1,953,818.44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1,615,334.05	14,082,664.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448,662.66	-11,652,944.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1,577,119.28	13,840,016.85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432,583.70	26,560,983.1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35,161,491.57	28,068,790.94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7,224,744.35	73,478,536.9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年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063,252.78	-45,409,746.03

十、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本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如下：

项目	本年发生额	备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0,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0,098.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影响利润总额)	130,098.90	
减:所得税影响额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影响净利润)	130,098.90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非经常性损益	130,098.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	-13,553,060.83	

(二) 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本公司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报告期利润	本年数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9%	-0.07	-0.0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	-3.42%	-0.07	-0.07

的净利润			
		上年数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 益	稀释每股收 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06%	-0.06	-0.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73%	-0.10	-0.10

十一、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8月25日决议批准。

法定代表人：吴景贤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陈振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杨建志

(七) 备查文件

- 一、载有董事长亲笔签署的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文本；
- 二、载有单位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文本；
-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四、其他有关资料。

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景贤

2011 年 8 月 25 日